

中国石油大学文件

中石大东发〔2016〕36号

关于教职工子女入园补助办法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切实减轻青年教职工的经济负担，根据国家现行生育政策，经学校研究，制定教职工子女入园补助办法如下：

一、发放范围

符合晚婚和国家政策生育子女的事业编制教职工。企业编制职工由所在单位参照本办法执行。

二、享受年限

教职工子女出生后满3周岁的次月起至满6周岁可依法接受义务教育止。

三、补助标准

凡发放范围内教职工，子女送石大幼儿园期间每人每月补助 100 元，其他每人每月补助 260 元。

四、实施步骤

子女出生以后，符合享受子女入园补助的教职工，填写申请表，经人事处确认人事关系后，持生育服务手册及工作证原件报计划生育办公室审查。计划生育办公室将符合条件的申请表和石大幼儿园的教职工子女入园统计名单于每年 9 月 20 日前报财务处执行启发和停发。

五、其他

1. 本办法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原《关于发放教职工子女抚养补助的通知》（中石大东发〔2012〕116 号）同时废止。

2. 本办法由财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1. 教职工子女入园补助申请表

2. 教职工子女入石大幼儿园统计名单样式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2016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1

教职工子女入园补助申请表

子女姓名	出生日期	
	20 年 月 日	
父母姓名	所在单位	工资编号 / 身份证号
父:		/
母:		/
人事处确认 人事关系	(公章) 负责人: 20 年 月 日	
计划生育 办公室审查	(公章) 负责人: 20 年 月 日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财务处印制

附件 2

教职工子女入石大幼儿园统计名单样式

1

子女姓名	出生日期	入园 / 退园时间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 20 年 月 日
父母姓名	所在单位	工资编号 / 身份证号
父:		/
母:		/
备 注		

2

子女姓名	出生日期	入园 / 退园时间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 20 年 月 日
父母姓名	所在单位	工资编号 / 身份证号
父:		/
母:		/
备 注		

3

子女姓名	出生日期	入园 / 退园时间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 20 年 月 日
父母姓名	所在单位	工资编号 / 身份证号
父:		/
母:		/
备 注		

4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幼儿园（公章）
20 年 月 日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办公室

2016年9月22日印发
